

罪
惟
錄

罪惟錄列傳卷之十三下

諫議諸臣列傳

葉向高

葉向高字進卿，號其山，福建福清人。幼稱奇童。邑令首拔之。為之完婚。堂上以薰香。癸未進士。庶常。授編脩。歷侍讀。掌坊事。向高長髯。語言簡明。侍皇長子班。皇長子北。飛贊。先生。歷禮部右侍郎。時建南京守監。邢隆開採極。諫不省。故事。神帛出內府。中貴擬。漁獵。因。復。侍。造。向高請量費而縮之。歲減萬金。三十五年。以禮部尚書拜東閣大學士。議補官。議發帑。皆時要。報聞。尋。疏。蠲江南租。留稅銀。賑。...

請而考選之命亦下。爭內官永壽所請。

令給。上從之。

請賑福建山西災傷。

議礦言官得罪。

薦王邦才等。

瑞王婚費止如潞藩八萬。上惡報可有。

御史闖吏部將

外推劫向高為名。求自免。向高告大宰釋御史。求去不許。

內狗旧例催買辦戶部急。向高封還原旨。竟罷催部歲省

二十萬。邊餉缺。請發內帑。一再不報。久之得稍給。時上朕

居機務廢閣。向高力言之。又不報。遂極言權稅之害。并及

賑饑。上稍為發帑。爭漕撫李三才及部臣顧憲成等。求上

獨斷報聞。顯陵守備中官後人光裕暴害。百姓遮控。御史下

承天勞謙。捕理上意。庇光裕。向高言御史權宜已亂。勞謙

無罪得請故事。詔內官入命於刑部者。必題請後行。時刑部遠下宛平令捕治。上大起。且繫令向高曲解之。令得降級外調。遞報數捷。上惜賞。向高再四請。皆不報。四十年。上長治一疏。請益勵精。不報。向高以言多不中。至杜門求去。亦不報。尋請下考選之命。有曰。士大夫以官為輕。禍有不忍言者矣。苗中向高直請。對命。乃下向高。私第傳諭。留信宿。乃發向高。遠發之。東夜報名。廷謝。次日。上果取疏。開已廷謝。怒盡墩鎖司禮。召下諸闈。然終不答向高也。向高益求去。疏補閣臣。至十八上。不報。復求去。不許。揭請福王之國。不報。有武弁王日。軋訟京師。入孔學于刑部。不勝。英皇

城發砲進本刑部坐以禁城放砲論死日輒更計使抱奏
陳六妄計孔學受皇貴妃盛旨行詛呪謀害東宮通政使
不與入奏六持刀誅頸脅之上覽日輒蹶震怒而閣揭
圓歡上無發上大喜而宮中忌幸以安向高曰東宮輟講
業已八年不奉朝謁閣臣日久而福五月入宮二悠之
口災難家喻後杜門堅請以去就決之留中再請不報至
云臣等已先發在道上驚乃照用方從哲吳道南向高欲
再起沈興而不得也蓋請補閣臣七十餘疏矣仍請福王之
圖上遂以瀕明冬聖母壽誕後向高封還內傳內官失色
向高曰上督過閣臣受之已後奏外廷喧傳皇上欲借聖

母賀壽以留福。王是賀壽不真。而留福。王真曰。車之妖言可畏也。上不得已。傳諭明春卜期。願必庄田四萬。毋缺。向高屢獨得戒萬。勸王自戒萬。使天下頌王賢。王乃自請不許。向高再請從之。貴妃恚甚。使人語向高。願以愛東朝之餘稍及福。向高正色曰。此乃所以善王也。皇上春秋高。乘此時就國。宮中乞請無不得。須之。官車晚出。常額之外。可望。然乎。貴妃亦心動。王如期行。禮部儀注。王辭皇太子。四拜坐受。無他語。向高密啟太子當固謙。太子深然之。王欲下坐。若拜。王固辭。太子猶再拜。握手泣別。送至宮門。福王過望。上與貴妃皆大喜。四十一年。聖母崩。推廣遺詔。勸

上釋楚宗。蠲稅額之半。補大僚。下考選。上俱允行。以少師
兼太子太師。與告歸。光宗嗣立。召入建極殿。未行。而熹宗
再立。向高為首輔。時邊務孔亟。向高不知兵。既以經畧。熊
廷弼能辦閑。京久曲庇。撫臣王化貞復以化貞所言。毛文龍
鎮江之捷足恃。及言官論廷弼所任將高出為慶逆。向高
曰。如此。則廷弼不安矣。繼見廷弼分布防守。疏為擬旨。稱
其用兵有次第。純用調停。而輔臣沈淮尤絕信化貞。力持
專任。廷臣多左化貞。向高曰。廷弼之不克任。吾所知。若化
貞之必克任。吾所未知也。兼任如故。于是經撫不合。方互
爭。而廣寧破矣。時議代經畧者。衆曰。解經邦。向高曰。解經

邦經邦不行。突曰：王在晉，向高曰：王在晉，撫無獨是已。逆
奄權重，輔臣劉一燦以忤魏見逐，向高為下內傳，門人繆
昌期進曰：即何不去就爭之？向高畏不敢，因請補閣臣為
助。則朱回執懦，惟自保，而聊城朱廷禧、南樂魏廣微竟入
魏氏之室矣。自是票擬多從中改，即有嚴行而奄私人不
即奉，向高知不可為，特為持平冀緩其毒，初觸璫得罪，諸
臣向高為曲解，忠賢頗聽受。未幾，璫焰漸熾，即平日素自
許，亦潛附乞哀。向高曰：昔人謂兩姑之間難為婦，今觀之，
兩婦之間亦難為姑，况不止兩婦哉。天啟四年，楊廷大發
奄罪，語同官回執，此又非奄璫比也。以司禮而蕪東，厥羽

翼已成。又有容氏為助。勢若拔山。事不可測。宜留閣臣為後勁。或訛之曰。閣臣與廷臣所處不同。廷臣上發奸。不激則情不盡。閣臣務持大体。不事譚屑。候竅而一語得之。及舉朝有疏南疏。亦至。始密揭諷上。許其退歸私第。過加優渥。比于大臣。然則大拂四意。因馳書報同預。此如博者盡出所有。輕于一擲。遂至塗地。謀之不臧。更復何尤。自是十八疏乞歸。不允。魏黨遂借証文言。起大獄。文言故向高所題。秩也。因言官之。訐奏。彙不可開。罵帖之。等入。漸不可長。無寧單罪臣一人。稍寬其他。且言數十年不行之廷杖。三見自日之間。鍛鍊終非其罪。而于君臣一体大。

義所傷寔多。古稱軍容不入國。乃宮廷之內。使銳砲之聲。徹于外聽。寧無隱憂。忠美滋不悅。適御史林汝翥忤魏。被逮。汝翥者。向高甥也。羣圍向高私邸。大索。向高請去。不許。再疏許之。加太傅。遣官護行。慶陵功成。加上柱國。辭不獲。向高生平善同事。就功。每以精白相感。故神宗時。堂陞。隔絕。而無浮沉之失。亦無封畛之譏。熹宗時。欲入其間。以權圖之。而卒不可得。及朱童蒙大詆。講學為植黨。向高力言。果欲結党。何待講學。朝議必欲去元標等。向高曰。臣請偕去。又以其間請免帶征。立法園練。錄用豪傑。上令草詔告天下。遂有朕寔不違。昭累吾民語。上不樂。諭使改之。向高

言感動人心。寔在于此。卒不改。壬戌策士得文震孟第一。
後震孟言事大忤忠賢且杖之。向高曰。此上首科第一人。
推之不祥。抑聞其為文丞相孫也。得罪明神。不便蓋燕俗。
尚思嚴事文丞相。故詭託以警之。崇禎元年卒。謚文忠。

論曰。入閭而圖之。前此有行之者矣。文忠所遺。正人主
骨肉之故。煽處有人。朕居無聞。呼籲不靈。即臯夔束手。
博者之喻。誠為合解。然客魏交煽。而欲如揚文襄之于
送瑾。萬不可得。而預欲恃百口送鱗哉。且問送魏時。張
永何人也。文忠相業。前以掣射。不能行其是。後以曲調。
不能正其不是。即志無疵。庸何濟哉。而最誤則偏任化。

貞。姑。留。而。是。究。之。自。撤。長。城。輟。轉。荒。忽。積。此。不。收。嗟。何。
及。矣。文。忠。自。言。昔。年。事。以。手。代。口。雖。甚。觸。忤。一。夕。輟。平。
事。亦。或。乞。今。日。向。內。臣。以。口。代。手。何。濟。闕。中。一。片。地。
徒。供。古。戰。未。幾。盡。化。為。干。戈。矣。數。語。可。為。自。銘。此。傳。
初。庸。誤。繼。贖。東。林。識。熊。詞。而。升。之。諫。議。蓋。知。熊。者。難。
其。人。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熊明過

熊明過字良孺江西進賢人萬曆甲辰進士知長興最入
禮曹改兵科給事中諳天文兵法尤精形勢之論時以廉
峻著名上久在位益倦勤邊將吏多蒙冒明過請嚴稽挾
不報又以災異叠見上言半歲以來天鼓西震于晉郵流
星晝墮于青豐大雷火霹靂于馬蘭霞光起著于温州地
震二十八見天火九見石首雨豈遼東兵端吐火河內女
妖而其異之大者山東人相食事之大者河溢不用其道
又見太白經天權星暗小輔星沉沒熒惑襲月金水忒度
或日光無芒或日月同暈或為恒風為枯旱天譴益深而

皇○上○所○行○皆○誣○天○佛○經○之○事○此○禽○息○碎○首○賈○生○痛○哭○之○時○
也○謹○以○八○憂○五○漸○三○無○之○說○進○上○不○報○出○降○兵○寧○夏○天○啓○
初○歷○右○僉○都○御○史○提○督○操○江○時○所○在○募○兵○援○遼○多○道○亡○明○
過○請○以○東○援○未○散○之○卒○寔○江○防○詔○可○逆○賢○用○事○以○揚○左○黨○
奪○職○聽○勘○成○烟○瘴○崇○植○初○歷○刑○部○尚○書○東○師○深○入○台○對○平○
臺○以○為○養○無○用○之○樓○橐○如○練○有○用○之○土○著○其○議○東○江○也○曰○
請○以○虛○着○用○之○金○滇○海○蓋○四○衛○彼○未○嘗○守○吾○守○則○彼○必○執○
風○波○限○隔○應○援○斷○絕○辱○國○損○威○事○不○可○知○今○少○留○兵○屯○以○
陰○通○朝○鮮○貢○道○不○使○有○可○爭○而○四○衛○存○此○虛○着○也○其○議○脩○
築○大○凌○右○屯○也○曰○大○凌○右○屯○在○廣○寧○之○西○蒿○萊○極○目○若○欲○

逐城修守備。多力分關寧士馬。不免移調我勞。且單激之。來更露積之也。今彼未能馳餼馬上。行甌脫千里。來壁堅。閱而柰何。賚餉饋空。城為之外。廩上然之。改兵部尚書。備陳邊計。有曰。通者加派。多而且久。疾耕不足。於餉饋。徵調遠。而且煩久。成盡化為逍遙。上下偷安。一意苟且。請下詔詰問邊臣。綜核名寔。且云。總兵官凡部卒一萬者。令熟練戰兵三千。步卒三千。其四千號為常伍。登陴守望。井灶補縫。工匠廝養在內。訓練稍寬。而拉冒者不得與焉。練成之日。或千人。或五百人。就閱京師。名為樣兵。然兵不歷戰。則不精。錦義東北。近舊遼陽。時伺出沒。精謀密搗。使進退如

雷風胆力始出。所規畫大率至正至常。以全取勝。上悅。令畫規條程限以進。未幾。召對。復議築凌屯。進止。明過力持。不可。且亟撤班軍以防薊門。而遼撫丘嘉禾大帥祖大壽。免城大凌東師果大至。圍城數匝。諸鎮宋偉吳襄等援凌戰長山。敗績。九城震。明過夜半請上批荅。曲救戰士。而九城得完。凌圍益急。閣部中軍何可剛自殺。大壽出戰。精兵七千盡沒。因所部張存仁東降。已天霧迷道。失所。從單身入錦。大壽妻以義責之。大壽復為城守。明過密陳乞安。大壽提督九城如故。而嚴為備禦。上從之。時欲出中官監視諸鎮。明過疏持之。事得寢。五年秋。東師入寧府。連巡撫沈

祭而明遇罷官聽勘久之事白以原官致仕十五年起南
兵部尚書未至卒所著有劄草則草素草綠雪樓集中樞
集略子之霖以進士為邑令清

論曰當時廟算之尤一進字而不知退退乃所以進
大凌之議字以金石卒如左券蓋議始遼撫丘嘉禾而
而中樞梁廷棟主之良孺以刑部不能奪也及秉中樞
而全氣已失宣府之後不能俟其後效取償致使綜核
名寔不見其用惜哉

子

此誠不為難也。

全其功。或曰。此誠不為難也。然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

居。中。而。不。動。也。然。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

本。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

難。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

如。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

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

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在於其功之難。

滿朝薦

滿朝薦字震東湖廣麻陽人以萬曆甲辰進士。令咸寧時中貴人以礦稅至邑威苛朝薦令其民獵逐之中貴怖去坐凌鑠近侍詔獄廷臣力爭之不省久以章恩獲赦天啓初歷太僕少卿時遼陽失守在廷咸指私黨射朝薦特疏略曰親賢遠奸前史志之今願命大僚周嘉謨劉一燝以諛逐守禮宗伯孫慎行以封典紕執法司寇王紀以黨噬革職倪思輝朱欽相周朝瑞惠世揚以建言或削或去至陰險閣臣負三十劾疏其去也猶愴也異教忠佞疑矣

遼陽

之失。撫臣袁應泰納降兵致之。廣寧之失。又撫臣王化貞厚福兩部。恃此疎防致之。而飾云奸人私獻遼廣。是曲為二。撫飾罪國法。謂何。閣臣主平章。乃忌才壞法者。或示兩可。或與徑行。殉邪直正者。反持之甚力。一切顛例。成于陛下十之二。而成于當事大臣十之九。陛下何負于諸臣。負陛下至此。臣知言出禍隨。預不願親見神州之陸沉也。疏入。坐削籍。終廢齊。卒于家。

論曰。稅璫之難。折揚相接。諸守令司理。強項獲罪者。綏不勝數。獨滿震東與馮憲副。應京吳令宗堯。最著相傳。震東削籍辭朝。所劾輔臣濫。亦是日同拜闕下。猶賜蟒

馳○馬○震○東○青○衣○破○帽○雙○簷○道○左○高○忠○憲○遂○語○曰○相○公○榮○
則○榮○矣○能○不○媿○滿○君○乎○楊○忠○烈○二○十○四○罪○之○既○亦○首○列○
朝○薦○去○國○第○一○

袁化中

袁化中，別號熙宇，山東武定人。以萬曆丁未進士授內黃令。調繁涇，內召拜御史，尋以病請告。強半在籍。天啟初，上言新政百官禁漸弛。一曰法紀漸替。一曰賄賂漸廣。一曰邊疆漸壞。一曰女執掌漸失。一曰宦官漸盛。一曰人心漸漓。繼楊璉廷劾，遂監魏忠賢云。彌虎難下，教隸以升。臣恐璉之毒不在縉紳而在皇上矣。伏奄誌以河南道掌大計。時崔呈秀巡視淮揚，貪濫化中，露章劾之，奪其職。呈秀乃潛叩首逆璉呼父，嫉諸奸，遮風影，以封疆移宮兩案，逮詔獄六人，六人五丁未進士，世稱是科多直節云。誣生化中。

罪惟類
十一
脏六千。酷比。化中善病。嘗僵卧不起。滯獄濕陰。囊大如三斗。器乃以病。故不受棍。以瑄指。斃。額頭。顏紫。手。魏。敗。贈。太僕寺卿。謚。忠愍。廕。一子。入。監。讀書。

論曰。袁武定以馮保例。忠賢。猴。忠。賢。也。亦。大。不。倫。矣。馮保。天。必。安。孺。子。帝。忠。賢。之。夢。何。如。哉。意。當。時。諸。公。恐。過。激。心。大。不。利。請。前。諫。者。及。楊。疏。入。乃。戢。之。不。喜。計。分。諸。大。洪。而。怨。之。不。免。按。新。政。七。漸。之。疏。所。云。官。禁。官。官。直。是。倡。大。洪。而。非。徒。大。洪。矣。

顧大章

顧大章字伯欽別號塵客南直常熟人父奉常雲程舉學
子長大章次大韶兄弟齊名翱翔藝苑大章成萬曆丁未
進士授泉州司理以疾去官越三載改昆陵學博時正人
日就摧折慨然曰昔賈彪不入顧厨之目率西行以解其
難余向與東林疎或可以彪自況也補國博遷刑部主事
時遼陽失後京營嚴戢奸而無辜久繫二百餘人已瘐死
過半大章為讞留三人餘竟釋去諸所讞決民自不寃時
南昌一燬當國頗與言官構大章託友上書勸其先收主
權則相權自重言路自清一燬不能用典試粵西福清隨

與南昌有隙。大章為調護。善南昌之去云。天啓初。廣寧失
律。大司寇王紀以大獄屬大章。朝審。大章附衆止。以經罪
稍薄于撫。而袒撫者叢怨。王紀嘗奮劫客氏。盡惑袒魏者。
又謂疏出大章手。自是辨劉一瓖。非南昌族。辨佟卜年。非
叛人。諸邪益怒。調兵部員外郎。而其臺臣楊維垣。遂疏劾大
章。倡八議之邪說。緩頰而鬻大獄。大章疏辯。謂誅心則廷
弼難末。或論事則化貞巧揭。且曰。今諸臣並論辟矣。無
論臣非鬻獄之人。且業辟之。又何鬻馬力求罷斥。上原大
章無他。不許。而維垣再疏不解。大章復辯。公論直之。謝病
歸。甲子。調起禮部。則魏逆大張矣。明年。求臬憲。且出國門。

會諸奸合謀借汪文言獄詞誣逮楊左共六人大章預焉
五月矯旨下詔獄：卒以大章故刑曹寬仁。咸為叩首掩
泣。適廷中有大樹生黃芝六瓣。獄卒以為賀。大章曰：芝瑞
草。因此吾六人其不終乎。書一聯卧側。故作風波。翻世道
常留日月照人心。坐入熊。贓四萬。前後受棍一百七十。樓
敲三百六十。夾杠一百四十五。死而復甦者三。大章嘗張
目視曰：父之不已。嗟謂孟弁曰：嘗聞鬼不得見日。今幸片
時未死。當快親之初。六人並入獄。或以瑋恨楊。獨深意。楊
先自裁。諸可未成。大章毅然曰：先死。惟人豈可強哉。已而
同逮。五人皆先卒。時有燕客知天文術。教匿姓名。嘗周旋。

六人獄忽獄卒語客堂上勒死期迫矣客策越五日當有
變。輒謂與爾金能緩五日乎曰能已而卒復至曰五日矣
客曰弗誤果有西曹會勘之命蓋欲合成五人招也。大章
曰吾安能代死者誣服乎卒不屈竟坐斬當復收鎮撫乃
嘆曰士不再辱投縲卒獄中自叙六條內言佟卜年事最
悉有云兵部尚書張鶴鳴奏杜茂佟卜年謀叛事謂卜年
為河間知縣時遣茂同二家丁走通李永芳為逆。大章曰
豈有同謀最秘茂尚不知二家丁名姓乎杜茂者卜年嘗
薦於登撫陶為千總受千金募兵浪費不敢歸為番戍子
獲文致將以為功也大章以卜年養貞埃罪流右侍郎楊

東明以養貞謀反及族宜斬大章日期親論斬下年不合律東明佛竟自改招坐斬且日聞之人言大章曰刑部招但有審得云七未嘗日聞得云也疏已出同司負外朱大典追止之魏敷贈太僕寺卿謚裕愍

論曰鎮撫檄大憲塵客筆記有云詔獄百日而暫赦刑部者十日有此十日之生併前百日皆生矣何者得與家人相見較諸公獨倖塵客侮佛故於死生之際絕不介意又曰吾以五十死勝死者壽而無子者吾以不祥死勝死臍下而無聞者燕客惜不詳其姓名

○其○有○心○誠○者○必○能○入○道○也○

○正○身○之○道○也○

○夫○人○之○性○也○

○猶○如○木○石○之○性○也○

○其○性○也○

○大○真○正○上○之○性○也○

○此○性○也○

○此○性○也○

○此○性○也○

周朝瑞

周朝瑞字思永，別號衡臺，山東臨清人。成萬曆丁未進士，以中書舍人選給事中，與同官楊連道氣最合。光廟時，奏言慎初三要，終以斥遠孽孽，上不懌，告歸。天啓初，召還，禮科。疏請經筵，語侵近侍，有曰：皇上幼齡，志氣未定，而種借叢皆堪覆國，獨有朝講不輟，得覩聖容，或可幸，裾無能指鹿。今三六九日常期，已漸借題傳免，倘并經筵日講一報罷，恐將來司馬門之傳格，不以奏呂大器之貶，竟不及知國家大事矣。豈止學廢于嬉，德終罔懋也。乂時御史賈繼春追論移宮，以為違忤先帝，朝瑞直詞折之。且日安選。

侍者猶謂之是。則安宗社者。願謂之非乎。復論人才。謂當
破例儲蓄。報聞。推太僕寺卿會好。克撰東林點將錄。以激
逆璫。曰。此百八人。皆拔及祖爺者。克先逮六人。而朝瑞與
焉。借汪文言一案。坐贓一萬兩。先是廣寧之夫。朝瑞以朝
廷未究經臣廷弼之用。不可謂廷弼竟無用。且轉敗為
功。豈料剛愎難任。至是竟坐熊。贓未完。許顯純以璫指報
朝瑞病劇。方與碩大章孟并同飯。郭鎖頭呼去。頃之而朝
瑞大閤出。魏敗贈大僕寺卿。謚忠毅。廕一子。
論曰。或有以福清擬李文正。東陽頗不倫。東陽陽亦此
暉。其國家大關係。則持之持之而得。遂觀其錢劉謝子。

郊○款○戲○泣○下○情○可○知○矣○福○清○語○川○下○昌○期○尚○以○逆○瑞○二○事○
小○心○且○稱○匡○正○則○于○鑒○別○漫○無○可○憑○而○又○畏○禍○避○謗○致○
令○宵○小○自○擬○自○票○中○書○座○屈○作○謄○錄○之○役○思○永○嘗○規○
臣○屢○矣○使○文○正○處○此○自○有○權○用○豈○至○于○是○雖○然○福○清○
之○失○養○忠○賢○猶○以○任○化○貞○則○大○屬○也○與○思○永○或○云○江○
右○籍○南○直○清○源○人○

...

...

...

...

...

...

...

...

...

左光斗

左光斗字遺直一字共之號蒼嶼又號浮丘直隸桐城人
生時月當大火光繞屋故以命名才性精贍吮筆警聽
成萬曆丁未進士以中書舍人擢監察御史奉裁簡俊條
奏爽切同事每推以為鋒光斗矯不避嘗曰元祐去亂法
不去亂人畢竟第二義萬曆壬季法紀廢彛光斗首請御
朝汰假印濫官五百餘人加誣賞叅之偽杜奸相感魄奄
官與兵之漸時上許天下能募兵者自領至京光斗恐蹈
漢何進故事既止之神宗不豫內官矯東宮令旨索世廟
感魄絕在頂首光斗曰尺地皆殿下有此日安得私授受

乎。當。沮。去。特。奏。巨。璫。陳。登。奪。民。屯。題。免。十。三。場。逋。租。出。巡。
 屯。上。三。因。十。四。議。請。特。設。屯。學。官。以。屯。田。多。寡。上。殿。最。巨。
 璫。蠹。屯。者。立。疏。糾。之。璫。為。股。粟。單。車。勸。導。至。軍。署。一。晝。夜。
 不。休。天。津。涿。郡。杜。而。搜。之。如。新。也。督。學。北。直。嚴。杜。請。託。留。
 心。武。恪。暇。則。率。諸。生。較。射。相。有。兼。材。錄。適。白。蓮。邪。教。作。亂。
 請。纓。撲。賊。半。屬。請。生。往。有。成。效。薦。舉。清。而。摘。奸。若。神。光。廟。
 升。選。李。選。侍。挾。寵。勒。封。皇。后。據。乾。通。尊。倡。廷。臣。公。疏。移。宮。
 不。早。將。借。撫。養。之。名。行。專。制。之。寔。武。氏。之。禍。立。見。於。今。選。
 侍。怒。使。小。璫。出。詰。光。斗。武。氏。語。何。所。屬。光。斗。不。對。憲。廟。為。
 曲。全。發。疏。閣。擬。得。免。時。選。侍。既。移。宮。後。隨。有。煩。論。光。斗。隨。

有情法而全一。疏以為移宮之後，特恩自在皇上，不得憑
中使口傳。多所株累。嘗草泰昌改元，以為未當，師以萬曆
四十八年八月為泰昌元年，逆奄魏忠賢用事，邪黨擅附。
指汪文言為東林線索，借以波累。時文言對簿得白矣。刑
科給事中傅櫬、臆東廠理刑傅維欵、通譜兄弟，復以文言
一案誣光斗及吏科魏大中、朋比光斗進國，是一疏力求
罷斥。優旨不許，歷左僉都御史，正色糾絕。而於中肯尤譎
不已。時衆正在朝，趙南星、李騰芳、陳于廷為銓司，孫瓌、
高攀龍、楊璉相次為司憲。臺省如魏大中、袁化中、考功鄒
維璉、程國祥，慨然澄清，而逆璫遂引群邪立壘相抗。於是

多所黜逐。如振擇、右副都御史楊璉二十四罪之疏。入光
斗、復疏三十二斬。將以繼之。而其下泄之。邏者遂矯旨削
奪去。未幾。以梁竇環復叅文言。而大獄斯起。誣坐光斗。璉
場移宮事。建詔獄。初。熊廷弼撫遼時。光斗輒疏規之。及邊
事壞。或誣廷弼密通東師。光斗獨曰。有本罪。在張魏公。以
廷弼殺曲端。而不入別意。當無憾。至是。遂誣光斗與楊璉
入廷弼賄。為營脫。各坐贓二萬兩。追比雙毒。乙丑之七月
廿有四日。與楊魏同日見害。先是。光斗未遇時。有白鵲巢
館樹。至乙丑。偶為人所弋。獲則詔逮。日也。急購之。祭於家。
則左翼已折。一。日。忽悲鳴。三躍而死。與中丞見害。期合人。

以為異光斗性慷慨喜急人。潛為解紛。故不使人知。戚屬
之待以舉火者若而家。以故聞逮之日。舉國若狂。植旗四
門。約起討緹騎之奉偽旨行叩闕白冤。光斗曰。此速死我。
且與逆璫口寔。勢萬不能達。與諸公駢死何益。於是且止。
焚香籲天。咸送至黃河而返。哭聲震天地。即緹騎亦或為
投淚。當時號楊左。楊徑直而左。沉寔旋又並稱繆親。謂四
人同心。為群邪所側目。崇禎初。魏敗。贈光斗太子少保。
右副都御史。廢一子國柱。入監讀書。
論曰。浮丘初為中書舍人時。題其堂者倖。薄儉常足。官
卑清節尊。蓋久以此二語自誓矣。常論芝岡。才有餘而

量不足以之守邊則有餘以之恢邊則不足芝圃有量
 不足者不容羣小也芝圃能恢邊不足者以群小側目
 萬無能收故版也浮丘亦以未能深知芝圃矣而請奸
 牽坐浮丘以不清死然則芝圃即無浮丘之誓豈以不清
 死浮丘哉

其言誠然矣夫芝圃之量不足者以群小側目
 且與邊防之建雖不無遠矣然公之量不足者以
 門外漢之見也夫芝圃之量不足者以群小側目
 芝圃之量不足者以群小側目芝圃之量不足者以
 芝圃之量不足者以群小側目芝圃之量不足者以

周宗建

周宗建字季侯。魏來玉直隸吳江人。童時聞說楊忠愍事。輒撫掌曰。忠愍不死。既長。讀書慕大節。萬曆癸丑成進士。以人望擬入中秘。讀書。宗建謝不受。願出練習民事。授武康令。調繁仁和。性通敏。紛劇數語決之。他郡邑事多移就理。以最拜監察御史。疏數十上。皆軍國大計。天啓初。逆璫魏進忠漸用事。宗建且首及之。會四月。兩電條上四端。以為皆陰氣太盛所致。一曰大臣名節宜重。一曰小臣忠告宜寬。一曰內臣窺伺宜防。一曰外臣附和宜化。至云進忠目既不識一丁。心復不諳大義。漸與相親。必釀隱禍。進忠

信亡恨矯旨切責輔臣葉向高為婉解之會都御史鄒元標請召還言事諸臣清直留用進忠益忘嗾其黨科臣郭鞏造為新幽大幽之說把持察典編輯諸臣數十餘人彙為一冊復于交單數日後造為題名文書羅織五十餘人投之路旁于省以劉弘化為首次周朝瑞熊德賜等于臺以方震孺為首次江秉謙等而宗建尤所切齒宗建遂有清宮禁絕禍本一語直斥鞏為進忠鷹犬結連膠固取旨如寄權璫之報復借言官以伸言官之聲勢假中涓以重且日數月以來熊德賜江秉謙侯震賜王紀滿朝薦鄒元標馮從吾文震孟鄭鄴等摘瓜抱蔓咸見斥逐內外交通

善類漸盡。天下事尚忍言哉。不省時奉聖夫人容氏。以人言退居外舍。不逾宿復入。宗建從。臺臣王心一科臣侯震賜之後。有謫小思以昭大義。一疏畧曰。容氏微勞。導行。有何足恃。乃蒙優卹。過當。重土名田。一品服被。亦既奢矣。猶欲久圖內侍。戀上不捨。將何為乎。皇上天視初諧。前星將朗。乃使容氏者。私思小謹。日進于前。令色甘言。日陳于近。心移燕暖。反覺淑慎之疎。志在交通。必開訛構之漸。語觸上聽。傳票擬廷杖論死。言官文章救免。而是時更有大璫劉朝者。欲典內操。出巡視榆關。犒勞諸軍。宗建疏以事。閣政。休有大不可者。三復列其貽害。有云中使一出。騎從必

繁侈飾軍容。喧華道路。張皇大衆。必厥听現。害一。閩內尺
地。食物單殘。諸璫謀昏。冀詬易起。害二。輔臣當閑。休狃百
僚。責倡抗壞。体狃易。藝害三。中集之人。不習世務。耳目所
及。輕信易疑。擬拾邪言。恐滋虛偽。害四。又性多惡直。巧儼
頌聲。希國紀。叙害五。之成賣重。賞罰失據。人心不平。害六。
閉門將吏。功名念熱。積亢情深。謬結知交。潛通線索。害七。
從行既衆。嬰孔易。財利相親。喚涎心起。徒滋損耗。有傷
寔惠害。自京抵閩。道里八百。徑行驛站。勒索多端。疲累
窮民。驚殘鷄犬。害九。矧有福胎。尤為可慮。恣傲之累。習與
性成。一。殫兵端如虎。傳翼漸乃謀。為監替之官。漸乃謀。為

巡採之使。漸乃謀執大政。漸乃撓亂主權。以中人而參決
疆場之事。以腐墜而品薦文武之才。祖制盡乖。為禍不小。
語亡殷痛事。遂寢已而巡視光祿。清理諸弊。歲省金錢數
萬。復糾大璫王体乾。並觸內忌。奉差昂外艱。門庭闕然。讀
書教子。不聞戶外為德于鄉。則身先之。甲子水災。為請折
以省民困。丙寅逆奄。借織監李寔。疏一網諸賢。首列宗建。
又矯旨別批他疏。有曰宗建。駐私狼藉。尚復道遙。出緹騎
與繆昌期並逮。吳江士民擁攀萬人。下鎮撫司。誣駐坐一
萬三千五百兩。時有所為。聽記者。儼偃堂上。指揮如意。拷
榜極慘。海內憐宗建清素。割俸助者至數千金。毒拷斃獄。

魏敗于廷祚廷祉鳴冤事白贈太僕卿謚忠毅

論曰內侍王安頌效勤東林攻東林者遂以為口實
自安死而衆正之禍以慘夫郭鞏固所恃殺安者也
周侍御迺欲與再跌乎李繼監以名殺人而不府怨
分怨可為幻甚忠毅初建京師地震入繼乾勛王恭敏
火再鼠水電疫之日朝天宮災天六張望張志墜後
身之死我祖恭肅用康陵時以言官擊中貴者直声
然則世以辟邪長矣

王心一

倪思輝

王心一，字純父，別號玄珠，南直吳縣人。登萬曆癸丑進士，以行人拜監察御史。多執法廷諍。天啓元年，奉聖夫人客氏與太監魏忠賢相為表裏，矯旨亂政。時衆正未敢指斥，心一繼科，臣倪思輝持有以義裁。思一疏畧曰：明主恩不先於至近，賞必加於有功。不幸遼左破敗，三軍之士拋妻棄子，披露眠沙，經撫按道，則不解衣，食不重飽，以拮据青燐白骨之間。蓋今日莫苦於遼之文武將士，乃近者連接邸報，一則為客氏薨墳香爐，一則為進忠陵工叙錄，似獨以私恩為懷。先者先左右，而後疆場使聞外聞之身，乃解其

體而反其心乎。於理為不順。於事為失宜。忠臣愛君。必防其漸。臣猶未敢深言其漸也。近讀撫臣王化貞遼事甚難一疏。有云大帽短衣。幾同兵子。泥頭土面。有如塑人。又接按臣方震孺手書。惟願戮力行間。身先虜卒。熱血破洒。以報知己。臣不覺為之泣下。似宜抑宮中之賞。裁左右之恩。特發明詔。遣使齎金。乘誓盟會。示不測之恩。若曰朕卧薪嘗胆。不忘遼事。爾一疏入。竟得嚴旨。時思輝與朱欽相。成以按劾客氏致解聖怒。落職放謫。心一復極言申救之。以為二臣之心。不過為聖明之諭旨。不可不信。祖宗之家法。不可不守。言禁之防閑。不可不肅。言官之進言。猶醫者之

用藥。醫者以藥治人。有如其人曰。爾奈何。沽名以藥石苦我。則良醫必返走。而其人之病危不可救矣。語益痛切。矯旨降三級。外用未。越歲被黜。家居杜門。課子不聞戶外甲子。緹騎四出。吳楚為甚。里閭謠言。逮某矣。某真逮矣。凡以言見放者。無不指及心。一日危坐靜聽。以為彈射最先。萬不獲免。乃竟倖脫。崇禎初。復起西臺。一月而三抗疏。克禪時政云。思揮字韞之。祁門人。丁未進士。歷吏科。侍經筵。巡視京營。清操著聞。以首論客氏。調三級。福建按察司知事。賜環。歷大理少卿。坐門戶削奪。魏敷交薦不起。論曰。讀王大理以義教。恩及中救倪朱二疏。情詞清警。

黃尊素

黃尊素字真長號白安。浙江餘姚人。成萬曆丙辰進士。司
理寧國。負氣節。凜不撓。清操絕俗。豪健懾服。擢監察御史。
益以剛介自厲。甫一載。疏凡十三上。悉關軍國。最天啓甲
子。以失異直言。有曰。阿保重子。趙媵禁旅。近于唐末。蕭牆
之憂。慘踰戎敵。毫末不札。將斧柯奉嚴旨。賴衆正言。護得
免。已而楊漣二十四罪之疏入。尊素繼之。有云。忠賢諸不
法。廷臣暴露已不餘力。借曰未言之。未知之耳。已知之而
皇。上。視。為。不。痛。不。痒。之。着。已。言。之。而。諸。臣。莫。獲。能。改。能。從。
之。益。形。見。勢。窮。復。何。顧。忌。忠。賢。既。不。能。收。已。縱。之。韉。即。其

私人亦不能回一往之棹。柴柵既深，整棘誰何，勢必蓋諫。折之不足，即干戈取之，亦難為力矣。九廟有靈，衆怒難犯。伏惟皇上自為社稷計，立撤厥務，并將傳應星傳繼教陳居恭概付法司不聽。時廷杖相繼，臺省諸閣請解忠賢，使奄數百人咆哮詢訾，閣臣噤不發一語。尊素叱之曰：「絲綸要地，司禮不奉命不得至。若等胡為衆稍？」引去未幾，忠賢矯旨杖死工部郎中萬燝。廷臣懾縮舌，尊素復上士氣已竭一疏，至以王振劉瑾為的。且曰：「進言定難，無言責而進言益難。律例非叛逆十惡無死法，而有竊之以士威以箱口，遂使皇上有殺建言之名。脫有董史為負簡特書曰。」

某年月日。部臣萬燦以言某事杖死。可不為聖明一累哉。
天日晦迷。羣狐嘯張。燦已死矣。連日以來。唯聞震霆。今日
杖某。明日杖某。內璫蜂出。吼聲如雷。辱士殺士。于今已極。
皇上即以人言不足畏乎。萬燦之杖也。適與兩電會。舊六
科節之火也。適與杖御史會。天心恫恨。能不顧省。已虜虎
縱橫。曹欽程以忠賢義子。自發大難。諸邪互為因緣。交口
蟻誣。取中旨如寄條。而削奪條。而逮繫矣。時緹騎之逮尊
素者。方過吳門。適前緹騎逮南順昌。激交士民。餘怒起焚
舟楫。遂駕帖盡失。無可開讀。尊素乃自詣御史臺。齎本徒
步至京。就繫。下鎮撫司打問。許顯純崔應元承鞫。指酷比

無完膚。隋賍二千八百兩。子宗義遍叩知交。義貸足賍數。

為國出資有期

而微率奉內傳。請書後事矣。尊素從容賦絕命詩。以盡尊

素志。存弘濟。雅不欲以倖直慎事。然飛章廷諍。未嘗不為

人先。初入臺。規南華者曰。京師豈講學地哉。徐文貞已叢

議盛世矣。及衆正力詆群小。語門人徐石麒曰。乾六龍一

亢。始我至矣。及揚。蹶入不報。曰。去之。又魏大中將攻。廣

微曰。後朝小過也。不互攻之急。嘗語人。寧不與諸君子同

其功。不可不與諸君子同。其禍。魏敗。贈太僕卿。謚忠端。蔭

一子。

論曰。讀士氣已竭。一蹶當又云。董史為負。簡特書曰。

某○年○日○月○御○史○黃○尊○素○以○萬○竊○無○罪○死○訟○達○監○魏○忠○
賢○詔○獄○見○殺○收○鞭○迴○棹○之○喻○似○處○不○仁○以○未○甚○而○飛○
見○勢○窮○至○有○不○得○不○然○者○出○矣○是○在○閣○臣○之○善○處○之○
也○無○大○識○力○無○大○幹○濟○全○失○其○所○重○而○能○不○一○決○嗟○
乎○使○天○啓○不○促○再○綿○國○尊○不○知○竟○若○何○下○場○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in seal script with circles around characters, likely representing a transcription or specific reading order. The text is difficult to decipher due to the script style and includes characters such as 再, 其, 上, 下, 無, 其, 大, 揮, 劍, 全, 天, 其, 色, 白, 能, 不, 一, 家, 類, 見, 其, 靈, 三, 女, 不, 得, 不, 樂, 曾, 任, 美, 臨, 石, 下, 地, 而, 以, 讀, 時, 靈, 見, 歸, 林, 變, 四, 射, 上, 俞, 以, 激, 不, 二, 以, 未, 得, 也, 其, 其, 平, 也, 目, 臨, 也, 黃, 世, 不, 如, 葉, 善, 無, 味, 也, 白, 也, 道, 德, 也, 也.）

魏大中夏嘉

魏大中字孔時號廓園浙江嘉善人性狷介食貧數椽風雨不蔽負笈從高景逸遊萬曆己酉舉於鄉家人倡易新冠繒衣佛曰此非吾素履不着丙辰第禮闈往々徒步謁客授行人冊封代世子鼎涓再奉使銜岷厨傳蕭然天啓元年考最擢工科給事中搏擊無所避權貴斂手做敝室不携家惟平頭二人圖書數卷朝夕蔬食而已已而趙南星為冢宰五引重大中所汲薦皆海內人望時遼陽陷沒經畧楊鶴總兵李如楨失事當斬僉都御史王德完力請得旨從寬論大中疏以遼猶始自李成梁而三路之敗敗

於李如柏開鎮之隙。於李如楨。李氏豈有可原者哉。乞
正鑄如楨法。上為不懌。然楊李猶長繫云。三年轉禮科。廣
寧敗。工部議築京師重城。大中曰。寇在外而邊靡六十萬
於門庭之近。非計詔遣調募外兵。援遼。大中復曰。遼左數
年敗氣不復。奉調出關。如往桑市。倘郡邑守令汲於奉公。
保無僉派平民。而父母妻子常號頓。跌慘絕。銷堯者乎。徒
募行乞費金錢。而無益軍國之毫毛。不如弗募。請急團練
土著。做雄邊子弟。遺意行之。頃遼陽五六生員。殘敵數十。
結隊而行。莫敢追躡。由此觀之。厲氣所鼓。便已挫銳。兵豈
有常弱哉。今計廣狹。拔棟悍勁。益以訓練。平居閭閻相守。

有警奉守令從軍自護鄉井必力無所逃。○
仍散而歸農便也。○下部議尋發太常寺少卿王紹徽之奸。○
特糾輔臣之阿容魏者。○秦使福藩王殷致餽。○大中不受。○勸
以助邊。○一時違其議。○還請裁免運無名諸費。○復蓮九石八
斗之例。○疏嚴卹典。○毋容冒濫。○明年晉史科都給事中。○乃以
激揚流品為已任。○發露餽遺。○仕路益清。○而時攻東林者。○給
事中傅樞妄指汪文言為線索。○連御史左光斗及大中。○優
旨不問。○已而楊左相繼劾瑄。○觸上怒。○大中復疏。○畧曰。○太監
魏忠賢擅威福。○制生死。○一殺王安。○以立威內廷。○一逐劉一
燝。○周嘉謨。○王紀。○以立威外廷。○又建三皇親家人。○立枷而斃。

以立威於三宮。然奉聖夫人客氏在上左右。縱私人傳應
星陳居恭儔。繼教等出入禁地。交通外官。因以解其所喜。
剪其所忌。無論出入警蹕。皆擬乘輿。諸不軌不法。罪在不
赦。即楊疏所列風聞。懷冲太子何以不育。裕妃何以革封。
皇上南郊之日。胡貴人何以無病而暴卒。皇上身為天子。
而三宮列嬪。盡寄性命於忠賢。客氏之喜怒。危如朝露。能
不寒心。且又陰令司房傳養貞。養奸細。韓宗功於家。欲以
何為。斯須不斷。袖不旋踵。伏乞皇上自為宗社計。語最痛
切。於是益觸當。忽得輔臣韓爌救力。坐罰俸。時當大計。首
推高攀龍為都御史。尋朝審。遼左失事。諸臣有旨貸以不

死。挨序畫題。至大中。大中不可。吾聞竟曰。宥五三。臯陶曰。殺之三。遂舉手。卷刑部尚書。大言明公。今日之臯陶也。果列罪狀。允當。但以恩旨。稽之。則大中畫題矣。群服其正。上。有事太廟。輔臣魏廣微。後至。大中廷劾之。廣微怒。會謝應祥。新擢山西巡撫。應祥故為大中邑令。遂族御史陳九疇。劾大中曲庇。有旨降調。攀龍及趙南星。疏救。并罷去。而揚左時。亦削歸。五年。忠賢矯旨。並誣大中。入楊熊賄代為營解。司官許顯純。受厲威。劫汪文言。口大中賍。文言勿屈。詔杖一百。其甥悲失聲。文言叱曰。孺子真不才。死豈負我哉。而效兒女之相泣。自是嚴鞠。倍極刑。已昏廢。及誣大中賍。

歷然起曰。天乎。寃哉。以此。鐵赤。貧死。不承。矣。復為。大中。受
兩夾。數百。穿。必不。奪。乃懸。坐。賍。三千。三百。兩。追比。痛酷。七
月。二十。有。四。日。顯。純。傳。揚。左。魏。另。禁。問。何。以。獄。率。呼。曰。奉
急。命。脫。當。壁。挺。三。公。方。言。死。也。子。諸。生。學。亦。字。子。敬。六。死
殉。父。初。父。大。中。被。逮。時。天。大。雷。電。風。吼。水。立。邑。中。聚。而。送
者。千。人。大。中。貽。謝。友。人。書。有。云。平。日。得。師。友。書。史。之。力。尚
恐。結。纏。易。篋。之。時。微。有。沾。帶。乘。此。用。功。不。敢。不。自。勉。也。子
敬。徒。跌。變。姓。名。宵。行。畫。伏。尾。探。起。處。遍。哀。號。所。知。乞。貸。助
比。脫。父。卒。不。可。得。與。書。潘。茂。先。有。曰。長。安。故。舊。一。二。人。外
率。視。我。如。疫。鬼。聞。叩。之。輒。使。人。從。門。縫。中。辭。目。與。目。相。射。

也。曰：旦日可暮來。如期往。聞人則厲聲叱曰：「聽熟矣。」母相混。旦日來，黑夜匍匐，惴惴恐犯邏卒，手而卒，不得一見。幸見矣。不過攢眉，誡曰：「慎之。予豈俟囑者。幸毋數出也。」久之，卒亦無所聞。獨范陽長者焦然倡，醵金之議，深鄉酷貧之士，素不通姓名者，莫不賣服相應。然多不過十金。少至大黃錢三四伯夷，有難豈于陵仲子所能救哉。追比方始學，泐將就，泐獄死矣。負父骨歸，朝夕號，未嘗入寢室。哭而病，復哭，淚盡，舌為梗。家人以漿進，却之曰：「嗟乎，詔獄中誰夜半而進之漿者，竟斃而至于死。」崇禎改元，魏敗，贈大中太常卿，謚忠節。廕一子入監讀書，而學泐以徇，父得旌。

鄉人私謚孝烈。次子學瀛，成癸未進士，賊李自成破都城，
不及潔去，尋病卒。從子學渠，後草登賢書，忠節所著有藏
密齋集。孝烈有茅簷集。行世時，與六君子被逮，尚有夏太
常嘉遇，字止甫，南直華人，以薦晉庠，成進士，授保定推官。
行取，邪黨开詩教，趙興行，卿嘉遇，不得與，老選，益與輔臣
悅哲謝，露章，初开趙者六，由儀曹改南銓部。天啟初，調北
會晉，撫謝應祥一來，連及，同都諱，大中，晉見逐，卒被逮，擬
城旦，病卒。之夕，篋無餘衣，搢止殘編。崇禎元年，贈太常
寺卿。

論曰：郭園不止以清節著也。觀其滿遠左失事，謂必罪。

明而後乃用帝。思侯之則竟可以活之。固矣。等時之大者。我必以窮園不庇。猶多魚淺論。嗟乎。使非燕客具。凡六君子。詎微事。即其茹。猶以為。但惜死。元夏正甫。与六君子同遠榮矣。

知人... 及... 然... 行... 子... 者... 耶...

張瑋

張瑋字席之號二無直隸武進人少孤貧秉性介特焉曆
士子受知督學熊廷弼遂成秋解布袍草履居然龍泉庵
上苦書生也成己未進士主事戶部進正郎罷總戎募金
贖例督學粵東屏去踰侈供帳會省城議建魏道生祠上
梁文各例出督學手拂袖歸囊無粵東一物授徒里中蔬
食菜羹研朱点課有三家村鼻比所不能其者魏敗遠州
補江西叅議歷太僕卿以真道忤時補南大理丞歷副都
御史疏南御史成勇廉略曰勇與臣未一面但聞已卯被
逮士民泣送萬計追百里如鵷此後入南都始知勇在臺

不濫准一詞。不輕批一牘。不輕受屬員一疏。一筆鈿強禦。不借率所屬講聖諭六條。民有一室之訟。聞之涕泣。去南人思之。願復名。慰其望。而臣抑有感焉。庶如成勇。其被謾也。以恭舊輔。貪如其見。處也。亦以恭舊輔。預兩人立身。既殊秉性各別。彼大貪大詐。借一疏為護身之符。囊橐既盈。顯名不失。則又不可不從其素為細審之上。名對慰諭。卒官弘光中。贈左都御史。謚清惠。

論曰。二無清介之選也。而非止自抑損為名高。其學以慎獨知幾為本。願分涉禪學。自語得力某山。則不免于誤矣。按成侍御廷詩專情。提繫遺戍。自有傳。

方震孺

惠世

方孔炤

父大鎮子以習

方震孺字孩未直隸桐城人遷壽州母夢方正學入其室
震孺生因以命名稍長穎異骨如香以萬曆癸丑進士
知沙縣却牛稅數千金兩舉卓異擢御史時頗有門戶之
漸震孺力持之先後薦起趙南星高攀龍等天啟初疏嚴
在床在旁之處急請逐忠賢併遠客氏璫甥傅應星收齊
民妻案下之獄璫墮門請震孺不做曰君不聞繁水加劍
古貴臣之義乎貴臣侵璫也璫恚會遼陽不守一日十三
疏增巡撫通海運調邊兵易司馬語皆中竅每五鼓輒搥
諸公卿門苦等晝自請搗師尋按遼之命下督禦河工七

閱月東師不得渡。疏論廣寧情形。謂戰不成。戰併守亦不成。守又言。經撫心同手異。必至大壞。後果不真。以羅一貴劉微為大將。提三萬守鎮武。可保廣寧十年無事。否者必亡。時僅與兵五千。後鎮武破。一貴殉其城。壬戌。撫臣棄廣寧。大帥祖大壽擁黨華岳。且東歸。親率都司張國卿航海。略大壽。責以大義。以死誓之。大壽泣從。主事吳淳夫徐大化。直璫指論震孺攘差。搃憲即元標奪筆。御史保全山海。無罪。且有社稷功。大化曲中傷震孺。罷免。于是邪說給事中郭興治。指講學。逐元標去。震孺亦歸。乙丑。璫禍烈。購恭方御史者。賞京堂。興治誣劾震孺。河西贖六千四百。矯旨。

遠間投意緹騎，毋得生御史表。于是先火其居，僮僕燬死。親故鳥散，詔獄掠比。尚書李養正力爭者三時。范質公房海客諸君子為勸，助誣。賊適揚州守劉輝坐祝咀，懸坐。震瑞交通，竝擬大辟。在獄周旋，慰勞惠給，事去揚。斬。震瑞骨肉次日當西市，而宸傳皇長子生免刑。瑞益不釋。震瑞日使人伺之。震瑞善獄卒，每報瀕死，得免。獄中作易序，年譜，且賦詩有孤臣九死原無恨，要典三朝幸有名。魏敗乃釋。方擬不次之擢。震瑞曰：某與楊左同被鍛鍊，共十七人。今僅存者二。震瑞與元孺早復，何為崇禎乙亥賊攻壽州，率士民堵禦，創賊多賊去，丙子再犯和舍，道經壽界，警。震

孺不入。勉補嶺西參議。湯楊二弁踞廉州叛。入其室。數語定之。擢巡撫廣西。弘光中。疏請勤王。馬阮不可。鬱憤病。索筆題詩。有一痛橋山。幸回首麻衣。如雪見先皇。遂卒。二子守家教。長至樸。次其惟馨。仕國兵部司務。署篆瑞金。其上封事有云。蕭王為將。而不為天子。此光武所以復舊物也。宋高為天子。而不為將。此紹興所以終南渡也。意以不遇尊大躬行。陳為望。唐敗。走死南雄。而世揚字元瑞。延安人。以忠孝世其家。世揚生穎異。一目十行。下舉萬曆丁未進士。令華陽。不畏強禦。擬授二科給事中。候命八年始下。萬曆末年。至尊恭嘿。邪黨飛揚。諸廷臣多以羽翼光廟坐譴廢。世

揚一再出䟽攻之。羣疑遂破。天下翫之。先廟賓天。給諫楊
連有移宮之議。世揚復奏沈灌并及外戚鄭養性不報。久
之。羅織者遂謂世揚側身易服。間結內侍王安以成移宮
之事。已揚左等榜死鎮撫。歎旋復論辟。御史方震孺併逮。
世揚坐結交內侍。搥撼宮府罪不赦。世揚抗論不報。大呼
二祖列宗。昭鑒臣心。先後杖五百一十四梭。無數夾十七。
脛骨俱斷。氣息如絲。而抗論愈堅。群小以獄詞未具。無以
服天下。乃復下世揚刑部賈供。是時御史徐揚先掌河南
道。主司審僉都御史徐大化刑部尚書徐垂魁主堂審。司
審日。揚先詰世揚。即若以邵尚老崔少老為小人。今果小

人否乎。世揚昏暈，頃之瞪目厲聲曰：諸公見地高明，或以為君子，若世揚愚昧不悟，到底以為小人。御史丘兆麟曰：元孺殺機又動矣。時同審御史十餘人，獨王業浩惻然無一言。次日堂審，大化曰：如此面目，曷不速死。世揚又厲聲曰：天留之以磨障公等。兆魁曰：今日當了磨障矣。趨杖三十，以轉側復加杖七，血肉淋漓，且死，但心口微溫。小有呼吸而已。大化更不令家屬與通，震孺持世揚大慟曰：元孺竟先我行耶。已斬，震孺親奉醴粥，瘞甚。二使不能舉，震孺負之上，下即深夜不怠，或床褥不潔，手與洗滌。越春徂秋，如一日也。世揚曰：乃有朋友如方子哉。或痛呻吟不

可○忍○震○孺○曰○真○元○孺○恐○不○受○痛○世○揚○曰○此○何○解○震○孺○曰○此○
便○是○吾○儒○立○命○之○學○禪○義○之○如○是○世○揚○言○下○大○醒○一○夕○中○
煤○氣○絕○震○孺○為○治○殮○具○守○側○如○孝○子○經○一○日○夜○復○甦○震○孺○
獄○中○詩○有○一○覺○還○元○萬○事○平○偶○然○蝴○蝶○又○莊○生○益○實○錄○也○
丙○寅○秋○審○決○囚○單○出○共○四○十○二○人○世○揚○第○一○次○震○孺○旦○日○
行○刑○矣○是○夜○大○金○吾○張○懋○忠○治○酒○為○世○揚○賦○別○恻○然○泣○下○
世○揚○笑○曰○送○遠○行○人○乃○以○淚○促○其○離○思○耶○震○孺○曰○曩○与○子○
言○真○元○孺○不○受○殺○世○揚○復○大○笑○曰○果○元○孺○安○得○假○震○孺○曰○
此○是○隨○大○千○俱○壞○轉○語○子○未○臻○此○境○且○防○散○亂○自○作○主○人○
勿○戲○也○世○揚○領○之○遲○迴○至○三○鼓○俄○傳○皇○長○子○生○恩○諭○停○刑○

與震孺俱得不死。世揚自是益精心禪觀。六時研究。每與震孺交相刻責。謂我等此時日月正移。叔夜顧視日影。時惜叔夜浪費於廣陵。散耳。明年。教宗即位。璫敗。有旨釋獄。時柄政者尚多魏璫餘孽。世揚經緯尚謫。戎隴西。明年。馬鳴世等復為訟寃。召還。復其官。歷刑部侍郎。與同官徐石麒論獄。不稱旨。若職去。世揚性矯激。戰與人。一揖外。不輕有所言。似孤令。而急人患難。能可捐棄。

方孔炤字潛夫。別號仁禎。與震孺一氏。父大鎮。以進士司理大名清敏。擢監察御史。疾歸。起巡浙。醜謝公費。嚴小票。寬減私販。屬禁免。配囚六千餘人。永革白糧例。稅按中州。

未竣。移疾。最後改京畿。歷大理少卿。大鎮學有年。疎導父
明善之教。著論六篇。力排異學。嘗請謚陳獻章文恭。明君
仁文嚴。并褒宗理學名臣。鄒元標。周汝登。王艮。羅汝芳。顏
憲。成等。福所蒞。田四萬。執奏戒其平。入大理。多脫成獄。疏
請經筵四事。初預首善書院。及詔毀書院。引疾歸。隱白鹿
山。自號野同翁。若喪遇傷。及禫而卒。門人私謚文孝先生。
孔昭以萬曆丙辰進士。知嘉定。出免陷。孝廉高甲。大辟為
主者所傾。改福寧。陞兵部職方。大啓中。掌篆。是時武弁多
子事中。貴人作輿。擬。島接連。得崇階。徐即營內地。自善
爰授鉞。大帥先士卒。逃。俱置不問。孔昭曰。司馬堂豈養交

地。上既以為武實不能以武動文。甚者役文以扶文。文或
未必以文察武。間者飽武以弱文。故海內之無兵。債帥壞
之也。債帥之風不止。垂涎債帥者攬之也。于是持一切不
少。阿。糾。大帥。擅。遲。不。候。覆。者。王。威。侯。世。祿。等。十。有。七。人。觸
時。忌。得。嚴。旨。嗣。是。逆。璫。益。橫。孔。昭。守。職。不。懈。猶。汰。偽。銜。四
五百。奪。債。帥。百。數十。

蘭中協八貴州土司冉彭秦羅嘗入衛扶微勞賂要津求
大總戎之銜孔昭力持不與故事大帥斬肉組百為上賞

職方主其事。并得通叙。孔昭兩任中。有甘肅之捷。有黔滇
二捷。有養善木之捷。而套函雙小之捷。至八百級。邈不為
功。成都重慶二解圍。一搗巢。悉謀不引。意不樂與校帥交
歡。恐遠戾也。崔呈秀誣劾樞輔孫高陽。特疏爭之。當姪以
傳奉恩澤。欲坐府都督。寢不與。覆呈秀官。巡淮。以捕妖人
王好賢功。擬加級。為不報。又欲私其弟。疑秀。起遷。一復。
不報。呈秀怒。內旨坐削籍歸。崇禎初。起職方。擢西賓。
歸。子以智。字密之。以崇禎庚辰進士知名。館選為庶吉士。
甲申國變。歸。

甲申國變

歸

觀。子。山。謫。守。黃。子。山。樂。對。身。匪。十。年。未。歸。思。無。言。止。

不。遠。在。家。公。子。山。昔。在。南。陽。有。新。野。道。人。為。此。道。

王。汝。德。所。贈。以。此。意。不。勝。天。族。詩。無。遺。恨。亦。與。世。相。與。

野。事。固。難。知。茲。以。故。林。智。者。以。眼。邊。足。食。言。失。期。以。餘。杜。入。

海。山。數。里。身。至。意。財。徒。欲。醉。然。高。朝。報。以。也。以。事。廷。以。

石。林。空。入。之。福。圖。一。出。思。無。難。以。得。意。上。無。與。林。和。又。

一。醉。欲。去。春。風。上。林。亦。發。而。望。之。以。故。又。以。可。以。與。林。和。

海。山。上。是。道。子。山。道。人。以。公。子。山。亦。有。情。以。謝。林。和。也。

趙世卿

趙世卿字象夫號南渚山東歷城人隆慶五年進士授南

兵部主事萬曆初江陵居正當國諸建言者悉置黜如傅

應禎艾穆沈思孝鄒元標等世卿力爭出為楚州長史察

夫江陵殉起禮部郎中十二年撫臣萬象王翺鑄

事世卿求罷不允歷僉都御史巡撫江南請嘉縣疏

礪荒地租糧從之陞戶部侍郎督理倉場多所調畫晉尚

書時內供之費屢加抗言濟邊之軍需那填內府前隙未

塞後命忽臨既云買辦則珠寶不宜買之外廷既買珠寶

則買辦銀不宜收之內庫既貯其銀又徵其物此臣所未

解也。復論閩稅以為過增。遂致逾減。不惟病民。抑且病國。

三十二年。江南災。稅監劉成請暫減米稅。上猶未允。世鄉

復爭之。不報。時祖陵異災。孽火燒樓。妖虫飲樹。兩潰神道。

梁橋不一。世鄉應詔直言。以礦稅為第一害。且云。官之

不補。逮繫之不釋。必礦稅之一念橫之也。晨

陵之墓木先摧。泥馬劫南。而孽洛之材題

祥。其關於國家興亡。若此。報聞。已福建

除秦開海外。机易山。歲額貢金十萬銀

言。不可事止。時會推浸失舊制。初吏部為

久之。銓臣避嫌。受成于諸鄉。世鄉陳職掌。

陵之災

日戶閭

鄉力

以贊之

權還之。吏部不報。七公主嘉禮屆期。承運所題及御馬監
開數約近四十萬。世卿曰。皇上婚禮七萬儉。而公主過之
乎。上從之。會福王金旨。官店。摠客貨不許附近私店擅
停。世卿條其失有六。且云。一懸私店之禁。必開其挾之門。
况羅。積之一區。積則壅。則病橫索窮走勢。所必至商
改。囊足則官私盡空。門稅既不得如常。而止供必不得如
額。即福王新出府第。正宜訓之以儉。開之以仁。奈何以媒
利。故使為怨。有乎事遂已。尋以楚事被劾。致仕。
論曰。莊濬云。真楚者阿四明。假楚者阿江。晏。不為楚。
此。言乎黨也。而本事寔係天潢。不宜以疑案已之。即

以江夏所持更置頗大失楚宗未幾而盡耳設使長世貽禍無窮前以防川之故捫舌二十年而猶鼓衆寧又以防川示未詳於後世乎若在洪永之日不過虛公一聽而決也而必戒衆口為安是熄火而故吹之非策矣王壽高獻賊入遇害朝之人以殉難請卹及楚師東下猶擁世子於軍中東林一二君子頗與議豈以夏所持初果有或然者乎南渚諸奏議俱切時要獨以持大体不直楚宗蒙詬坐誣摠之不再勘而疑愈積而人品亦在或然之間矣

謝杰

謝杰福建長樂人萬曆甲戌進士授行人冊使球觀遺
無所受歷太常少卿奏正懿文太子代祭壺官禮歷南刑
部右侍郎條十規以獻有曰陛下前此嬪於西宮同一色
養今問寢之儀久曠慶賀之禮亦踈孝安皇太后發引之
晨輟一送矣是孝親之美鮮克如初者一也前北太廟四
季之祭聖駕無不親臨今無不代揖是尊祖之美鮮克如
初者二也前此聖心研究文學揚榷今古今則講席講官
似屬虛設是好夢之美鮮克如初者三也前此視朝子夜
顛倒裳衣今則大內深嚴累年不出是勤政之美鮮克如

初者四也。前此旱魃為災。親煩步禱。今國丘享帝。又缺齋居。宸居告之。未深修省。是畏天之美。鮮克如初者五也。前此水旱不時。輒捐內帑。今復開礦抽稅。所在騷然。是愛民之美。鮮克如初者六也。前此宮中用度有節。外府積貯充盈。今則大官尚食不給。度支邊餉弗克。而江右之磁。江南之紵。西蜀之扇。閩中之絨。往之溢額。是節用之美。鮮克如初者七也。前此諫書頗見採納。即有遷謫旋蒙賜環。今封事甫陳。嚴綸隨降。輕或累疏。留中重則一勾求棄。則聽言之美。鮮克如初者八也。前此宗室祿糧多方議處。一聞賢孝。動見旌褒。今則楚藩見誣。中璫怒出。是親之之美。鮮克如初

初者九也。前此官盛任使。隨推隨下。今則元僚推而不庸。庶官缺而不補。是美之美。鮮克如初者十也。兼以乾坤之交。未泰元良之位。尚虛盛衰之機。唯人所召。不報尋晉戶部尚書率于官。

論曰。神廟中主。初年皇太后持之。張太師居正持之。綜核見效。自江陵殂。必以不似江陵。所為謂渾大。謂醇謹。謂和同。則謝尚書。鮮終十規。所自来也。煽處有人。不但君德所係。而國命因之。

四。吳。詩。集。卷。三。

對。時。日。明。照。耀。光。輝。

林。林。不。散。日。出。萬。家。

日。中。照。耀。公。子。如。雲。

光。輝。照。耀。十。萬。家。

二。吳。詩。集。卷。三。

對。時。日。明。照。耀。光。輝。

林。林。不。散。日。出。萬。家。

李三才

李三才字道甫號修吾陝西臨漳人萬曆甲戌進士歷戶部郎中時御史魏允貞論時相不當以甲第私其子左官三才時疏救有旨切責謫司李東昌由是直聲頗著遷南禮曹三才為人恢奇倜儻浮慕天下名士能緩急人亦不廢結納中外交稱之歷督學山西所至皆有聲績丞稱鄒元標之為人亦修贄顧憲成卑謹致仕歸起歷都御史捕治倚礦使為奸者數十人論戍及瘐死會中書程守奸恣矯旨勒民財動以萬計三才按治之不少貸迺上疏曰人主受上天億萬生民之命將使司牧之安養之也今者征

權之使。急於星火。搜括之令。密如牛毛。上下相圖。惟利是聞。遠近震駭。怨瀆載道。加以附翼虎狼。託名城社之輩。表裏為奸。真有盜賊所不敢為。所不忍為者。子萬民君四海之謂何。未已也。采抽踏勘。俱令撫按。少有異同。動蒙切責。起解徵收。委任各司。駕言阻撓。立被逮繫。是上自陛下。至於撫按百司。無非為礦稅計也。至於郊廟不親。朝講久廢。輔臣屢推而不用。臺省已選而不補。建言者終身禁錮。無罪者幽滯圜圜。則時政之闕者多矣。而礦稅為病之本。疏入不報。乃復上疏。以為天下之患。莫大乎忌諱。而不敢言。尤莫大乎固拒。而不受言。而終之以危瀆。復不報。又之上。

疾、遂有罷礦釋繫之論、及少間而復中變、三才復疏、自火
首內訌、嗔拜外叛、事不獲已、費用始侈、至於朝鮮之後、驅
柁席之赤子、勤瘴海之小夷、勞師百萬、海內騷、其於中
國、奚禪哉、楊應龍之殺其妻也、彘翟之性則然、激之為亂、
忽、勤、忽、撫、朝、令、夕、更、勞、師、費、財、不、下、百、萬、而、天、不、悔、禍、黃
河一決、轉徙千里、夫與大役、動大衆、自古、奸人之資也、聖
諭奉傳、竟復中止、事幾已誤、民心重傷、豐毒而厚敗、不可
為已、復不報、乃求去、已許之矣、而代者不下、臺省文章、留
之、加戶部尚書、仍督漕運、三十四年、上以太后六旬、令生
皇孫、始下前命、旋又尼不行、三才復上疏曰、京師之民、若

於○前○後○供○應○陳○設○日○費○千○金○而○官○給○物○值○徒○歸○中○飽○外○省
之○民○若○於○征○求○加○派○帶○徵○之○不○已○重○以○燒○造○織○作○剝○肉○吸
髓○夫○民○安○則○樂○生○痛○則○求○死○至○於○求○死○何○事○不○可○為○乎○若
夫○邊○事○將○由○賄○進○文○武○和○同○掩○敗○為○功○苟○延○希○寵○鹵○之○市
賞○日○增○而○我○之○軍○伍○日○減○夫○國○家○所○恃○惟○互○市○乎○互○市○所
特○惟○一○鹵○婦○耳○有○不○變○之○不○可○支○九○邊○異○形○而○同○弱○戰○致
異○說○而○皆○欺○言○之○可○為○痛○心○雖○以○命○世○之○才○宵○衣○肝○食○以
求○整○頓○猶○恐○不○給○而○况○怠○緩○悅○從○者○有○若○無○以○茲○蕩○平○之
德○臨○之○哉○卒○不○報○時○有○建○議○以○外○僚○直○內○閣○如○祖○宗○故○事
意○在○三○才○而○吳○人○伍○袁○萃○嘗○與○魏○允○貞○論○當○世○人○物○及○三

木九貞曰。毋輕許也。元標亦曰。內多欲而外施仁義。修吾
有之。袁萃遂作林居漫錄以相刺。于是二部郎中即輔忠
直糾三才大奸若忠大詐似直。臺省譁然不平。三才求去。
而御史徐兆魁等復數其奸貪十事。金士衡陔然等又訟
三才寬。彼此互黨。輔臣向高從中解之。三才得免。天啓初
起南戶部尚書。未任卒。

論曰。臨漳學即未純。亦可謂好名如不及者矣。或云改
疏草抄傳。顧所上當非阿二世書。胡過刻也。迹其所交
所行無一苟且。輔忠袁萃等亦可以已矣。而惜也。一時
奉以為黨資。

孫瑋

孫瑋字以貞號藍石陝西渭南人童時有出世之志過方外異人報橐家追隨一日夢高山非人世有道人持一器食之曰此糊塗也汝從此當復入塵世為人瑋悔甚驚覺乃以萬曆丁丑進士由行人選給事中時母病不候肯歸降為桃源主簿累遷至保定巡撫嚴法令剔蠹弊節浮靡廣儲蓄遷兵部侍郎轉戶部總督倉場陞兵部尚書尋為總憲風紀一新會星^變䟽請修省有曰皇上有惠綏之仁而奉行者無愛民之寔政皇上有綜核之智而任事者無休國之寔心如吏治清矣而茸闡未盡汰財用節矣而蠹

冒未盡草。鑽刺以干進者尚多。剋剝以取媚者猶衆。北園
稱貢矣。不免遭祲重困于饑。廣冠稱平矣。或至玉石俱罹
於慘。錫祖之詔屢下。而培克為能者。豈無竭澤而漁。歎恤
之命屢頒。而擊搏為事者。所在向隅而泣。諸若此類。盡于
天和。疏上報聞。適應天巡。按御史荆養喬。與督學御史熊
廷弼。以言事互訐。時論欲獨罷養喬。瑞按法兩作之。熊向黨
遂劾瑞歸里。天啓中。以吏部尚書兼都御史。卒于任。先一
日。效古人尸諫遺疏。薦賢言輔臣劉一燾。憲臣鄒元標。尚
書周嘉謨。王紀。孫慎行。盛以弘。鍾羽正。侍郎曹于汴。詞臣
文震孟。科臣侯震賜。臺臣江秉謙。寺臣滿朝薦。部臣徐大

相等。並。老。成。丰。采。蹇。諤。英。姿。今。皆。踰。伏。草。野。宜。漸。次。簡。擢。
必。能。拾。遺。補。缺。振。飭。紀。綱。尤。願。陛。下。寡。欲。以。保。聖。躬。勤。學。
以。臻。主。德。優。容。以。廣。言。路。明。斷。以。攬。大。權。既。入。不。報。亡。何。
逆。璫。用。事。追。論。削。奪。教。宗。即。位。得。復。官。贈。廕。

論曰。一。篋。糊。塗。所。以。教。蓋。塵。世。之。為。人。也。寔。政。寔。心。
一。疏。儘。不。糊。塗。而。况。繼。諸。賢。薪。樵。不。禱。憐。保。聖。躬。攬。
大。權。四。事。絕。非。塵。世。溷。刺。語。幸。不。為。逆。魏。所。射。猶。在。高。
山。哉。

張養蒙

張養蒙字恭亨號元冲山西澤州人萬曆五年進士改庶
吉士授給事中十四年南北水旱條議三事奸民不可不
治流民不可不恤富民不可不愛上可行隨有採木之議
以為召派猶未甚而驗收之後為甚責辦猶可支而比併
之日難支木集水次收者入運已費曲請而棄者勒令以
銀運庫且以上用有禁既不收之於官又不敢售之於市
始之監追繼以捶楚川民何不幸而罹此無告且將剝木
量價棟收以甦民困上下部議復議治河謝經父為難前
功賞矣代者孫奇非徒倖邀異績兼欲求多前人乘其敗

而借以為功。忌其功而幸其速敗。此後先異見之不便。一
一隄之築。條而報堅。條而振潰。一渠之浚。條而振通。條而
報壅。欲罪前而已。非見任之官。幸免追論。欲罪後而又以
新任之故。得從亮原。此功罪難報之不便。二。揔直。又任以
重。河務不報。久之。以直見忤。出為河南藩事。歷副都御史。
助理院事。摘闕政五事。應重而輕者三。應輕而重者二。一
曰部院之體。漸輕。或虛其位而不補。或用其人而不任。冬
官一曹。亞卿專署。已為異事。冢宰何官。四年三易。十疏而
九不行。十人而九不點。恐人心未易厭矣。一曰科道之職。
漸輕。久虛不補。久繫不釋。行取定例也。屢請屢格。復除常

典也。屢推屢闕。致使豺狼利於不問。狐鼠便于公行。國是將安定乎。一曰撫按之任。漸輕。舉劾等流。往往見格。稍及礦稅。即被嚴旨。且也。鄭一麟。千戶。爾而奏撫按孫鑛等。違玩。王虎。中官。爾而參。廵撫李盛春。誣捏。小加賤。坊紀綱。不。倒置乎。萬一礦害所積。變起倉猝。撫按方救。過不暇。而。責以制勝。方畧。治軍則軍不畏。戢民則民不服。氛霧交作。誰執其咎。一曰進獻之途。漸重。名籍大工。寔伺上寵。今日經歷捐俸。明日儒士助銀。漸呈媚子宵人。投伏競起。王守仁。捏無影之寶貨。寔希久絕之侯封。張以述。購上用之白鹿。私傳已獲之主簿。而使陛下恩薄于慈親。德乖於玩物。

不○至○使○黃○精○白○蠟○悉○入○篋○箱○義○子○乾○見○濫○登○樞○閣○不○已○也○
一○日○內○差○之○勢○漸○重○乞○請○之○章○無○日○不○下○批○荅○之○旨○無○人○
不○與○夫○細○人○之○心○見○利○則○動○天○子○之○貴○豈○當○患○貧○謂○幹○辦○
家○事○必○瀆○家○如○一○聞○武○弁○之○言○喜○有○可○據○指○地○坐○名○如○取○
如○携○豈○備○弁○皆○急○公○之○義○士○而○朝○紳○尽○誤○國○之○逆○臣○乎○一○
重○三○輕○勢○每○相○因○德○與○財○不○共○立○中○興○外○不○兩○勝○惟○陛○下○
轉○移○之○耳○不○報○二○十○五○年○三○廢○兩○宮○災○復○疏○重○災○不○可○再○
玩○寔○政○不○可○再○虛○而○終○之○以○三○成○一○曰○好○逸○禮○祀○僊○於○躬○
親○朝○堂○倦○於○時○御○章○奏○倦○於○披○覽○乾○健○不○息○似○不○知○以○一○
曰○好○誕○遇○人○疑○人○遇○事○疑○事○見○善○不○及○似○不○知○此○一○曰○好○

勝屬威嚴而蔽智愚。喜諂諛而禍顛直。厥封豕而樂傳宣。
下濟光明似不如此。復不於時。因東獲朝鮮。養蒙以戶部。
侍郎總督運餉。遂疏海運。謂天津每運額八萬石。利用沙
舟。必以南方水手。而零星發洋。漫無紀統。其一。我與
倭共乘。私侵畧。亦所宜防。請立三總護。至登州。僭護過海。
至旅順。而土而旅順。專立一總。僭護至朝鮮。不惟餉運無
虞。因而熟知海道。且使海運有功。其斬獲即賞人。未有不
效。加者。因議陸運以濟之。請糴遠米。就近轉運。倘得二三
萬石。可省內地萬車之運。省五六千之程矣。即彼遠糴於
關西。今就其地而收之。是生而稍贏民之便也。彼原應力

運而官催之是勞而獲實又民之利也。耗多費中求少費於多勞中求少勞。六權宜之一。則乎二十七年。回部再議京營一重領操之官使剋剝之風。清代替之惠免一揀應操之卒使殫竭無所行其私。老幼不克與其數一恆班軍之苦使奔走飢寒不致過傷。月糧私錢不致失候。人服其平乞歸不允。書十上卒贈戶部尚書。謚教敏。

論曰張毅故明能見事能持之不激不隨不墮情不近名議採木議治河及三輕二重所謂言之而盡者是也。盡言非費乎。蠶激于利弊非致精入渺。雖欲盡言而不能。欲盡言而不敢然則元冲之壽豈深矣。扎。